

2014—2015学年第一学期第4周

学团工作要点

(2014.09.15—2014.09.19)

根据学校学生工作的总体安排，结合工作实际，经研究确定本周工作要点，现通报如下，请各学院按照要点要求，合理安排，妥善实施，确保本周各项工作按时保质保量完成。

一、2014级新生测试有关工作

学校定于9月27日（星期六）在北、东、南三校区同时开展2014级新生测试工作。请各学院按照《山东农业大学2014级新生入学测试工作安排意见》（见工作资料）的有关要求，认真做好新生考前教育，教育新生正确对待测试，严格遵守各项考试纪律，同时帮助做好组织学生入场、提供电子档案等相关考务工作。要求2014级新生必须参加考试，特殊情况无法参加考试者，学院需在9月24日（下星期三）前统一报学生工作处招生办公室（联系人：石维杰，联系电话：62206）批准。未参加本次测试的新生需参加学校统一组织的测试补考。

二、学生宿舍安全、卫生、文明自查工作

请各学院于本周内开展一次学生宿舍安全、卫生、文明自查，重点排查宿舍内消防、财产等安全隐患，于9月19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1:00前将学院自查报告电子版发送至 xueshengke@sda.edu.cn。

三、班级建设磐石工程有关工作

自2011年10月以来，各学院按照《关于进一步推进班级建设“磐石

工程”的意见》(山农大学通字【2011】64号,见工作资料)的有关要求,有力、有序、有效地推进班级建设磐石工程蓬勃开展,取得了显著成效。

请各学院根据文件要求总结2013—2014学年“磐石工程”实施情况(包括工作措施、成效、下步工作思路和意见建议),并向学校推荐“磐石工程”先进班级候选班级(不超过2011级、2012级、2013级班级总数的15%)、“磐石工程”先进宿舍候选宿舍(不超过2011级、2012级、2013级宿舍总数的5%),于9月24日(下星期三)上午11:00前将评审表书面版送交学生教育管理科(北校区1#楼401室),电子版(含工作总结)打包发送至xueshengke@sda.edu.cn,例:农学院磐石工程推荐材料.rar。联系人:许盈,联系电话:62229。评审表与评审办法见工作资料。

报送评审表书面版的同时,各学院需同时报送本学院推荐的磐石工程先进班级的相关佐证材料(班级工作记录本、班级考勤记录本等),以便学校评选。

班级名称示例:2011级农学专业1班

宿舍名称示例:水土学院北校区11#公寓403室

各候选班级、宿舍根据现班级、宿舍名称及成员情况进行推荐。

最终获得“磐石工程”先进班级的班级追加一个优秀学生干部名额,获得“磐石工程”先进宿舍的舍长荣获社会工作单项奖,有关材料届时需向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补报,具体事项另行通知。

四、大学生学业规划工程有关工作

自2012年10月大学生学业规划工程实施以来,学校统筹、学院负责、教师指导、学生规划、家长反馈,“五位一体”全员参与,将工程实施与学风建设精品工程紧密结合起来,与班级建设磐石工程紧密结合起来,与大学生日常教育管理紧密结合起来,有力推动了优良学风建设,为大学生成长成才营造了良好氛围,取得显著成效。2014级新生已经入

校, 请各学院在总结前期工程实施经验的基础上, 继续做好 2012 级、2013 级学生的学业指导, 扎实推进学业规划工程在 2014 级新生中的组织实施。请各学院将本学院 2013—2014 学年工程实施总结和 2014—2015 学年工程实施方案于 9 月 25 日 (下星期四) 下午 5: 00 前发送至 xueshengke@sda.edu.cn。

五、优秀学子领航工作有关工作

2014 级新生已经入校, 请各学院在总结前期工程实施经验的基础上, 继续做好 2013 级学生的工程实施, 扎实推进优秀学子领航工程在 2014 级新生中的组织实施。请各学院将本学院 2013—2014 学年工程实施总结和 2014—2015 学年工程实施方案于 9 月 26 日 (下星期五) 下午 5: 00 前发送至 xueshengke@sda.edu.cn。

本学年的《班级工作记录本》、《班级考勤记录本》、《班主任工作记录本》、《大学生学业规划手册》、《优秀学子领航工程工作记录本》等工程实施配套材料正在印制过程中, 待印制完成后, 学校将通知各学院派人到印刷单位 (北校区园艺学院 3 号楼 1 楼文印中心, 电话: 62424) 领取。《各学院班级磐石工程、学业规划工程、学子领航工程材料配发一览表》请见工作资料。

六、新疆、西藏生源情况统计有关工作

根据《关于进行山东省普通高等学校新疆、西藏生源情况统计工作的通知》(鲁教学处函[2014]67 号) 的有关要求, 请各学院分别统计学院在校生和新生中新疆、西藏生源情况, 认真填写《学院新疆、西藏生源在校生及新生情况统计表》(见工作资料, 附件 1、附件 2 共 2 页), 于 9 月 16 日 (星期二) 下午 5: 00 前将电子版发送至 xueshengke@sda.edu.cn, 书面版送交学生教育管理科 (北校区 1#楼 401 室)。

七、严格核查新生信息有关工作

按照省教育厅要求，2014 级新生学籍注册时，学生信息必须与录取信息一致。如录取信息有误，必须通过省级招生部门更改录取库。学籍注册后，不再对学生信息予以变更，遗留问题由高校及相关工作人员负责。请各学院将 2014 级学生信息与学校招办提供的录取信息（新生分班时提供给各学院的学生信息）再次进行核对，重点核对姓名、性别、出生日期、民族、身份证号，如有学生信息不一致情况，将详细情况于 9 月 19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5: 00 前报送至招生办公室（北校区 1#楼 412 室）。

八、“中国梦·价值魂”主题教育活动有关工作

1、“我为核心价值观代言”宣传教育活动

通过推进主题新媒体传播活动、面对面的宣传教育、寻找最美代言人等活动，紧紧围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“富强、民主、文明、和谐，自由、平等、公正、法治，爱国、敬业、诚信、友善”的 24 字基本内容展开宣传教育，使其在团员青年中广泛传播、广为知晓。在活动中引导学生个性表达、自我传播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。要积极利用各种新媒体平台，继续深入开展“我为核心价值观代言”活动，结合重大节庆，集中组织动员团员青年学生，特别是学生骨干、自强之星、学习标兵、创业典型等结合自身经历和体会，通过文字、图片、视频、动漫、微电影等多种方式表达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理解感悟，并通过微博、微信、网站、手机报等平台广泛发布。同时，围绕“我为核心价值观代言”主题，组织开展“我来代言”风采展示、优秀代言人分享交流等面对面的线下活动，将“我为核心价值观代言”环节有机融入到校园各类活动中去，成为学生校园生活的新风尚。

2、“艺彩鎏光·农大初印象”摄影比赛

以“艺彩鎏光·农大初印象”为主题，组织开展大学生摄影比赛，以校内相关素材创作，通过数码相机或手机，反映农大人文校情，引导学生

发现农大之美，感受农大独特魅力，增强学生的归属感和自豪感。参赛作品必须是参赛者个人原创作品（谢绝经过电脑创意的作品，仅可作曝光等简单处理），仅接受电子版投稿，文件格式为 JPG，大小不得低于 1M。一张图片或一组图片一个主题（限投 5 幅/组），需附 300 字以内的 word 文档写明：作品名称、图片说明或拍摄创意说明、姓名、学院、学号、联系电话等，与摄影作品打包发送 sdautuanwei@163.com 邮箱，截止时间 9 月 26 日。

九、动漫大赛、书法美术大赛作品报送有关工作

1、动漫大赛

参赛选手登录大赛官方网站：www.54comic.com，点击“网上报名”按钮，如实填写个人详细信息及参赛信息，上传 20K 以内的 2 寸彩色免冠照片，填写完毕后确认；将作品上传至大赛指定邮箱 sdyouthcomic@163.com；作品报送截止时间为 9 月 20 日。

2、“向上·向善”中国青少年书法美术大赛

我校学生可参加青年组（18—45 岁）和青年院校组（就读书法、美术等院校的艺术类在校生、教师）两个组别；参赛作品分书法类和美术类两种；参赛者须将报名表复印件贴在参赛作品背面右下角，于 9 月 30 日前，将报名表与参赛作品一并寄往大赛组委会办公室（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 1 号人济山庄 C 座 606 室，邮编:100048，联系人：刘晨阳、聂扬，电话:010—88556081）；寄交作品的同时，附上写明本人地址、贴好邮票的信封一个，以便寄发通知。

